

证券代码：300293

证券简称：蓝英装备

公告编号：2023-003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出具的《关于更换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函》。

一创投行原委派崔攀攀先生、张新炜先生两位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2021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相关持续督导工作。2022年6月9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出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工作需要，公司与一创投行签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保荐协议》，聘请一创投行担任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

鉴于一创投行现委派崔攀攀先生及李志杰先生两位保荐代表人负责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和后续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一创投行授权李志杰先生接替张新炜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2021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和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崔攀攀先生和李志杰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张新炜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5日

附件：李志杰先生简历

李志杰先生：保荐代表人，金融学硕士，有近十五年投资银行工作经历，先后负责参与升达林业、柳州医药、达威股份、国光农化、观想科技等 IPO 项目，以及福安药业、三泰控股、联创电子等定向增发再融资及并购重组项目。李志杰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